

#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

粤交基建字〔2022〕23号

##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组织开展2021年度 广东省公路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 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局，省公路事务中心，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公路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实施细则的通知》（粤交〔2021〕20号，以下简称《公路信用评价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就开展2021年度广东省公路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评价范围

各公路工程项目建设（代建）单位，以及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试验检测、材料供应、工程咨询等从业单位，根据实际情况按照有参评项目或者无参评项目参与信用评价工作。

（一）有参评项目须参评单位。以下项目（详见附件1）及其相关从业单位按规定纳入2021年度信用评价范围：

---

1. 2021 年度广东省在建或建成通车的高速公路和独立桥梁、独立隧道建设项目的项目建设（代建）单位以及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试验检测、材料供应等参建单位。其中对项目建设（代建）单位开展试评价。

2. 2021 年度设计文件报厅审批（查）的公路工程项目的勘察设计单位。

3. 2021 年度工程咨询文件报厅审批（查）的公路工程项目的工程咨询单位。

4. 2021 年度省农村公路桥梁安全保障整治工程建设总承包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单位。

上述项目的参评单位应为通过公开招标方式（不含邀请招标）或政府确定的项目投资方形式参与项目建设，且 2021 年度有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或工作量。其中试验检测单位指监理与检测单独招标、承担监理检测服务的第三方试验检测单位，不包括桩基检测、桥梁动静载试验等专项试验检测单位。材料供应单位指通过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开招标确定的为高速公路建设项目供应水泥、钢筋、钢绞线、沥青的材料生产企业或经销代理商、供应商。工程咨询单位指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收费年限报告编制及咨询审查等单位。

未列入附件 1 参评项目清单、但符合《公路信用评价细则》参评范围要求的项目，相关参建单位可提出参评申请（见附件 2），按项目管理的隶属关系报项目建设单位和上级管理单位审核，并

由省公路事务中心、省交通集团以及各地市交通运输局汇总报厅。项目及其相关参建单位通过审定后可纳入 2021 年度信用评价范围。

（二）无参评项目自愿参评。从业单位无广东省境内参建项目或其参建项目不符合《公路信用评价细则》参评范围、但单位资质满足《公路信用评价细则》第四条有关资质要求的，可申请自愿参与 2021 年度信用评价。

（三）其他。从业单位的参建项目既不符合《公路信用评价细则》参评范围要求、单位资质也不满足《公路信用评价细则》第四条有关资质要求的，不纳入 2021 年度信用评价范围。

## 二、工作安排

（一）确定参评项目清单。省公路事务中心、省交通集团以及各地市交通运输局按附件 1、2 要求提出对参评项目清单的修改、补充或新增的，请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前书面报厅，逾期不予受理。省厅审定后发布最终参评项目清单。

（二）从业单位自评。有参评项目和无参评项目自愿参评的从业单位请于 2022 年 2 月 15 日前通过“广东省交通建设市场信用管理系统”（<http://210.76.76.179:8088>，以下简称“系统”）完成自评及自评材料报送工作，逾期不予受理。其中，有参评项目的从业单位将系统生成的自评材料打印盖章后，按标段分别送各相关项目建设（代建）单位或前期工作牵头单位复评；有多个参评项目的从业单位应同时将所有自评材料的汇总文件通过邮

寄方式报厅。无需复评或无参评项目的从业单位自评材料通过邮寄方式直接报厅。

（三）项目建设（代建）单位或前期工作牵头单位复评。各项目建设（代建）单位或前期工作牵头单位请于 2022 年 3 月 1 日前将建设（代建）单位自评材料和对其他从业单位的复评材料按管理关系报上级管理单位审核汇总。

（四）审核材料及信用行为汇总报送。请省公路事务中心、省交通集团以及各地市交通运输局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前将审核材料以及从业单位有关信用行为情况（如有）、“示范标段”推荐情况汇总报厅。

从业单位信用行为情况包括投标不良行为、其他不良行为和良好信誉行为等，指项目建设（代建）单位及其上级管理单位、或项目前期工作牵头单位在项目招标（评标）或工程管理过程中发现从业单位有《公路信用评价细则》评价评定标准中所列的相应行为，且行为发生的时间（指评标时间或经主管部门核实确定并作出处理的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限内的。信用行为具体填报要求详见附件 3。

“示范标段”指各地各单位 2021 年度在公路工程“品质工程”“绿色公路”等创建活动中表现突出的“示范标段”。具体推荐和填报要求详见附件 4。

（五）评价结果公开。省厅组织专家对从业单位信用行为进行省级综合评价，确定其得分及信用等级，并公示、公告信用评

价结果。

### 三、其他

(一) 按照确定的参评项目清单范围，请省公路事务中心、省交通集团以及各地市交通运输局及时通知本次评价范围内的从业单位参加评价工作，各项目建设（代建）单位或前期工作牵头单位要及时书面通知项目各相关参建单位。因项目建设（代建）单位或前期工作牵头单位原因未能通知到参建单位参加评价的，将对责任单位进行全省通报批评。

(二) 新申请参加 2021 年度信用评价的从业单位，其中标段用户的账号是由项目建设（代建）单位或前期工作牵头单位建立分配，企业用户的账号是企业 在系统首页注册并经审核后开通，项目建设（代建）单位的账号是由地级市交通运输局等上级主管部门建立分配。

(三) 信用评价工作通过系统和书面材料同步进行自评、复评、审核（查）。时间安排将严格按执行评价流程各时间节点要求，逾期将无法进行网上材料的报送、审核工作。

(四) 信用评价具体评价办法、系统操作说明、注意事项、常见问题解答等资料，请自行在系统网站下载；如有疑问，可通过信用平台 QQ 群或电话咨询（联系方式附后）。2021 年度信用评价培训宣贯视频已发布，具体可联系系统技术支持单位获取。

(五) 为保证信用管理系统填报资料的真实性，参与评价的从业单位应在报送自评材料的同时提交《承诺书》，否则复评单

位不予受理。

(六)各参评单位要认真对照《公路信用评价细则》和系统有关要求，特别是良好信誉行为（从业单位应急抢险信用评价加分申请须按附件5格式提交）以及涉及AA、A级有关条件所需的证明材料，并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有效性负责，递交的书面材料必须装订成册，未装订整齐（有活页的）将不予接收。

(七)属于2021年度信用评价范围的从业单位，特别是2021年有在建工程量或工作量的从业单位及项目建设（代建）单位，如不参加信用评价或未能按规定时间期限要求填报并提交网上资料或报送纸质资料的，均视为未参与评价，信用等级直接按C级确定。对于有在建项目但因参评单位自身原因未能按时填报评价材料，或有在建项目但2021年度无实际工程量申请不参评的，参评单位及项目建设（代建）单位在报送材料时要书面说明情况。

信用平台QQ群：362931538

咨询电话：系统技术支持单位 020-38468815, 13146562618

政策解读单位（设计、施工等） 020-83730213

政策解读单位（工程咨询） 020-83837077

电子邮箱：huangjinyang@gd.gov.cn。

附件：1.2021年度广东省公路工程信用评价项目清单

2.新增信用评价参评项目申请表

3. 公路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行为情况汇总表
4. 广东省公路建设“示范标段”推荐汇总表
5. 公路工程应急抢险信用评价加分申请表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2022年1月17日

## 附件 1

### 2021 年度广东省公路工程信用评价项目清单

参与本年度（期次）评价范围的 2021 年度公路工程项目，在信用评价中，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上级管理部门的项目管理权限按如下隶属关系来界定（仅适用于信用评价工作）。

一、2021 年度广东省在建或建成通车的高速公路和独立桥梁、独立隧道建设项目（项目建设单位，以及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试验检测、材料供应等参建单位纳入评价范围）。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单位	上级管理单位
1	广中江高速公路工程	广中江高速公路项目管理处	省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	湛江东海岛至雷州高速公路工程	省南粤交通粤湛高速公路管理中心东雷管理处	省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3	汕湛高速公路云浮至湛江段吴川支线工程	省南粤交通粤湛高速公路管理中心吴川支线管理处	省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4	湛江环城高速公路南三岛大桥（坡头至南三岛段）项目	省南粤交通南三岛大桥项目前期工作办公室	省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5	大（埔）丰（顺）（五）华高速公路丰顺至五华段工程	省南粤交通大丰华高速公路管理中心	省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6	宁莞高速公路潮州东联络线项目	省南粤交通宁莞与沈海高速潮州东联络线项目前期工作办公室	省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7	韶赣高速公路欧山互通立交工程	省南粤交通韶赣高速公路管理中心	省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8	武深高速公路始兴联络线	省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武深联络线管理处	省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9	河惠莞高速公路龙川至寻乌（省界）支线工程	省南粤交通龙寻高速公路项目前期工作办公室	省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0	信丰（省界）至南雄高速公路	省南粤交通雄信高速公路项目前期工作办公室	省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1	湛江机场高速公路工程	省南粤交通湛江新机场高速公路项目前期工作办公室	省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2	兴宁至汕尾高速公路海丰至红海湾开发区段工程	广东潮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兴汕建设管理处	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	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阳江至茂名段改扩建工程	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阳茂扩建管理处	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4	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茂名至湛江段改扩建工程	广东茂湛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扩建工程管理处	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	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汕尾陆丰至深圳龙岗段改扩建工程	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深汕西分公司扩建管理处	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6	广惠高速公路挂绿湖互通立交工程	广东广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7	广惠高速公路惠州北互通立交（原长坑互通立交）工程	广东广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8	云浮罗定至茂名信宜（粤桂界）高速公路工程	广东云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19	深圳至中山跨江通道海中桥隧主体工程	深中通道管理中心	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0	黄茅海跨海通道工程	黄茅海跨海通道管理中心	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1	广深高速公路新塘互通立交改造工程	广深高速公路改扩建管理处	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2	广珠西线高速公路机器人谷互通立交工程	广东广珠西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3	西部沿海高速公路申堂互通立交工程	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珠海段分公司	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4	莞佛高速公路太平大桥主桥及广济2号桥养护工程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25	潮汕环线高速公路（含潮汕连接线）三期工程京灶大桥项目	广东潮汕环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6	连州（湘粤界）至怀集公路连州连接线	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二广分公司	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7	二广高速公路连山至贺州支线	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二广分公司	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8	深圳至岑溪高速公路中山新隆至江门龙湾段改扩建工程	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中江高速公路改扩建管理处	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9	花都至东莞高速公路工程	广州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广州市交通运输局
30	广州新白云国际机场第二高速公路南段工程	广州机场第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广州市交通运输局

31	广佛肇高速公路广州石井至肇庆大旺广州段工程	广州广佛肇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广州市交通运输局
32	从化街口至花都北兴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	广州广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广州市交通运输局
33	广州市从化至黄埔高速公路一期工程	广州从埔高速有限公司	广州市交通运输局
34	广州至连州高速公路花都至从化段工程	中交广连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市交通运输局
35	南沙至中山高速公路	广州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广州市交通运输局
36	广州增城至佛山高速公路(增城至天河段)高速公路	广州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广州市交通运输局
37	深圳外环高速公路深圳段	深圳市外环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38	惠盐高速公路深圳段改扩建工程	深圳惠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39	深圳至中山过江通道深圳连接线工程	深圳市广深沿江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40	珠海市香海大桥(含支线工程)工程	珠海香海大桥有限公司	珠海市交通运输局
41	珠海鹤州至高栏港高速公路工程	珠海鹤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珠海市交通运输局
42	珠海市金海公路大桥工程	珠海金海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珠海市交通运输局
43	汕头市苏埃通道工程	汕头市苏埃通道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汕头市交通运输局
44	广佛肇高速公路广州石井至肇庆大旺佛山段(佛山一环改造段除外)	佛山市广佛肇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佛山市交通运输局
45	佛(山)清(远)从(化)高速公路南段工程	佛山市佛清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佛山市交通运输局
46	韶关市翁源至新丰高速公路	广东韶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韶关市交通运输局
47	粤赣高速公路顺天互通立交工程	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	河源市交通运输局
48	韶关至惠州高速公路惠州至龙门段	惠州惠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惠州市交通运输局
49	深圳外环高速公路东莞段	东莞市新风塘投资有限公司	东莞市交通运输局

50	番禺至东莞高速公路桥头至沙田段工程	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东莞市交通运输局
51	中山西部外环高速公路(含小榄支线)	中山西部外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52	中山东部外环高速公路一期(黄圃至翠亨)	中山东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53	江门市银洲湖高速公路	江门市银洲湖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江门市交通运输局
54	广佛肇高速公路广州石井至肇庆大旺肇庆段	肇庆市新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肇庆市交通运输局
55	肇庆至高明高速公路	广东葛洲坝肇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肇庆市交通运输局
56	佛(山)清(远)从(化)高速公路北段工程	广东佛清广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清远市交通运输局
57	广州至连州高速公路工程	中交广连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清远市交通运输局
58	中山至开平高速公路(含小榄支线)	中电建(广东)中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中山、江门市交通运输局

说明:

1. 2021年新开工高速公路项目中,如施工单位无实际工程量的,则不进行施工、监理企业以及检测机构信用评价,仅对有设计工作量的设计企业进行评价。
2. 中山至开平高速公路(含小榄支线)项目由江门、中山市交通运输局负责各自路段范围内参评单位的评价,并由江门市交通运输局负责在系统提交审核意见。参评单位的纸质资料需分别报2市交通运输局审核及盖章确认,厅最终汇总地市交通运输局意见。
3. 如本表有遗漏的高速公路建设项目或信息有误的,请于2022年1月25日前及时与厅基建管理处联系更正,以免影响信用评价工作。

二、2021年度设计文件报厅审批(查)的公路工程项目(项目设计单位纳入评价范围,项目工程咨询、施工单位可提出参评申请)。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单位	上级管理单位
1	长春至深圳国家高速公路河源热水至惠州平南段改扩建工程	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粤赣河惠扩建工程管理处	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	湛徐高速公路乌石支线	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建设管理处	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	狮子洋通道	广东湾区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4	清远清新至佛山南海高速公路	广东交投清南高速公路管理处	广东交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5	沈海高速公路深圳机场至荷坳段（机荷高速公路）改扩建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6	深圳至岑溪高速公路江门龙湾至共和段改扩建工程	江鹤高速公路公司	江门市交通运输局
7	阳春至信宜（粤桂界）高速公路	广东阳信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阳江市交通运输局
8	国道 G539 线莲阳大桥至南澳大桥工程（南澳联络线一期工程）	汕头市公路事务中心	汕头市交通运输局
9	国道 G323 线始兴县城段改线工程	韶关市公路事务中心	韶关市交通运输局
10	国道 G240 线曲江中学至乐广高速乌石出口段改建工程	韶关市公路事务中心	韶关市交通运输局
11	国道 G535 线乐昌乐城至桥头段改建工程	韶关市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韶关市交通运输局
12	国道 G236 线龙川丰稔至龙川县城段改建工程	龙川县公路局	河源市交通运输局
13	国道 G238 线和平县鸭塘至兴隆中桥段改建工程	河源市和平县公路局	河源市交通运输局
14	国道 G205 线梅县金盘桥至宪梓中学段改线工程	梅州市公路事务中心	梅州市交通运输局
15	国道 G235 线大埔胜坑至丰埔桥段改建工程	大埔县公路事务中心	梅州市交通运输局
16	国道 G235 线丰顺县砂田丰埔桥至三合段改建工程	丰顺县公路事务中心	梅州市交通运输局
17	国道 G238 线五华县城段改线工程	五华县公路事务中心	梅州市交通运输局
18	国道 G236 线汕尾城区段改建工程	汕尾市公路事务中心	汕尾市交通运输局
19	国道 G228 线陆丰市甲子至南塘段改建工程	陆丰市交通运输局	汕尾市交通运输局
20	国道 G325 线鹤山址山至开平塘口段改建工程	开平四航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江门市交通运输局

21	省道 S271 线江门潮连大桥加固工程	江门市公路事务中心	江门市交通运输局
22	国道 G240 线新会会城至牛湾段改建工程	江门市新会区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江门市交通运输局
23	国道 G240 线台山大江至那金段改扩建工程	台山市交通运输局	江门市交通运输局
24	国道 G228 线吴川市塘尾大桥改扩建工程	吴川市交通运输局	湛江市交通运输局
25	国道 G325 线电白罗坑至观珠和平段改建工程	茂名市电白区交通运输局	茂名市交通运输局
26	国道 G325 线电白观珠和平至水林路路口段改建工程	茂名市电白区交通运输局	茂名市交通运输局
27	省道 S118 线绥江（独岗）大桥改造工程	肇庆市公路事务中心	肇庆市交通运输局
28	国道 G358 线英德望埠石脚下至望埠下塘段一级公路改建工程	英德市公路事务中心	清远市交通运输局
29	国道 G358 线英德市英城至大湾段一级公路改建工程	英德市公路事务中心	清远市交通运输局
30	国道 G238 线普宁交界至惠来惠城段改建工程	惠来县公路局	揭阳市交通运输局
31	国道 G238 线普宁益岭至惠来交界段改建工程	普宁市公路局	揭阳市交通运输局
32	省道 S539 线云安区云雾山隧道（含连接线）新建工程	云安区公路事务中心	云浮市交通运输局
33	国道 G324 线云浮市腰古至茶洞段改线工程	云浮市公路事务中心	云浮市交通运输局

说明：如本表有遗漏的公路建设项目或信息有误的，请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前及时与厅基建管理处联系更正，以免影响信用评价工作。

三、2021 年度工程咨询文件报厅审批（查）的公路工程项目（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收费年限报告编制及咨询审查单位纳入评价范围，其他工程咨询可提出参评申请）。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前期工作牵头单位
1	广西北流（粤桂界）至广东化州高速公路	省交通运输厅

2	阳春至信宜(粤桂界)高速公路信宜水口至省界段	省交通运输厅
3	揭普惠高速公路南延线	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	长春至深圳国家高速公路河源热水至惠州平南段改扩建工程	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	湛徐高速公路乌石支线	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	狮子洋通道	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7	京港澳高速公路广州至深圳段	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8	京港澳高速公路广州至深圳段萝岗立交改造工程	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9	京港澳高速公路粤境清远佛冈至广州太和段改扩建工程	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	G78 汕昆高速公路揭阳新亨至梅州畚江段及 S19 梅汕高速公路程江至畚江段改扩建工程	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1	广昆高速公路粤境横江至马安段改扩建工程	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2	清远清新至广州花都高速公路(原名清远清新至佛山南海高速公路)	交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3	湛江机场高速公路二期工程	省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4	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火村至龙山段改扩建工程	广州市交通运输局
15	惠州至肇庆高速公路白云至三水段	广州市交通运输局
16	番禺至南沙东部高速公路	广州市交通运输局
17	深汕西高速公路惠东支线(深汕第二高速公路深汕特别合作区至惠东县)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18	深圳外环高速公路支线(深汕第二高速公路大亚湾至坪山段)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19	深圳外环高速公路桂花互通立交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20	香海大桥西延线	珠海市交通运输局

21	广州至佛山高速公路	佛山市交通运输局
22	韶关至贺州高速公路韶关段	韶关市交通运输局
23	惠州至肇庆高速公路惠城至增城段	惠州市交通运输局
24	惠坪高速公路	惠州市交通运输局
25	惠东环稔平半岛高速公路	惠州市交通运输局
26	惠州惠城至惠阳霞涌高速公路	惠州市交通运输局
27	珠三角环线高速公路东莞至深圳段及龙林支线改扩建工程	东莞市交通运输局
28	甬莞-莞佛高速公路谢岗至虎门段及虎门港支线一期改扩建工程	东莞市交通运输局
29	常虎高速公路延长线	东莞市交通运输局
30	博深高速公路谢岗互通立交	东莞市交通运输局
31	常虎高速公路新增怀德互通立交	东莞市交通运输局
32	中山市东部外环高速公路二期工程(中山黄圃至翠亨高速公路南北延线)	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33	中山西环高速公路南延线工程(含坦洲连接线)	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34	南宁至湛江高速公路广东段	湛江市交通运输局
35	二广高速公路龙甫互通立交	肇庆市交通运输局
36	广梧高速公路云浮西互通立交	云浮市交通运输局
37	国道 G324 线雁塔大桥拆除重建工程	广州市交通运输局
38	国道 G355 线紫金林田至江东新区胜利段改建工程	河源市交通运输局
39	国道 G236 线紫金龙潭至升平段改建工程	河源市交通运输局

40	国道 G206 线梅江区育豪至城北段路面改造工程	梅州市交通运输局
41	国道 G235 线大埔县三河镇区及西河茶笼至丰村段路面改造工程	梅州市交通运输局
42	国道 G238 线五华县龙中至双璜段路面改造工程	梅州市交通运输局
43	国道 G355 线丰顺留隍镇圩至潘田段路面改造工程	梅州市交通运输局
44	国道 G539 线莲阳大桥至南澳大桥工程	汕尾市交通运输局
45	国道 G228 线陆丰上英至海丰城东段改建工程	汕尾市交通运输局
46	国道 G355 线怀集县城高凤至大岭段改建工程	肇庆市交通运输局
47	国道 G323 线连山永和江头至鹰扬关段路面改造工程	清远市交通运输局
48	国道 G355 线潮安福南至丰顺交界路段路面改造工程	潮州市交通运输局
序号	项目名称	收费年限报告审批（查）单位
1	沈阳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汕尾陆丰至深圳龙岗段改扩建工程	省交通运输厅
2	大广高速从化中和里至花都北兴段改扩建工程	省交通运输厅
3	惠盐高速公路深圳段改扩建工程	省交通运输厅
4	惠深高速公路惠州段改扩建工程	省交通运输厅

说明：如本表有遗漏的公路建设项目或信息有误的，请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前及时与厅综合规划处联系更正，以免影响信用评价工作。

#### 四、2021 年度省农村公路桥梁安全保障整治工程建设总承包项目（项目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纳入评价范围）。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单位/上级管理单位
1	广东省 2021 年农村公路桥梁安全保障整治工程建设总承包工程	省公路事务中心



## 附件 2

### (一) 参加 2021 年度广东省公路工程从业单位 信用评价申请表 (参建单位用)

申请参评单位名称 (盖章):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单位名称:	
项目类型 (高速公路/国道/省道/其他)	
项目性质 (新建/改扩建/大修)	
批复或核准的项目投资额 (万元)	
项目概况	<p>主要描述:</p> <p>本项目 (标段) 路线起、终点/工程位置/路线长度/公路技术标准/设计行车速度/路基桥涵宽度/开工时间/计划完工时间等。</p>
基本情况	资质等级
	中标合同额 (万元)
	合同起止时间
	2021 年主要工作量
项目建设单位审核意见	<p>同意**项目**单位参加 2021 年度广东省公路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p> <p>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日期:</p>
项目上级管理单位审核意见	<p>同意**项目**单位参加 2021 年度广东省公路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p> <p>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日期:</p>

- 说明: 1. 申请参加信用评价的从业单位须同时满足《公路信用评价细则》参评范围要求和资质要求, 且 2021 年度有实际工程量或工作量。
2. 项目有关立项批复、初步设计批复、施工图设计批复、中标通知书、开工令 (如有) 等证明材料复印件随本表提交。
3. 往年已参评的项目从业单位如参加本年度信用评价需重新提交本申请。

## (二) 2021 年度广东省公路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 申请参评项目及单位汇总表

填报单位 (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单位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性质	项目概况	申请参评单位名称	单位类型	主要资质等级	中标合同额 (万元)	2021 年主要工作量	参评理由
1			高速公路 / 国道 / 省道 / 其他	新建 / 改扩建 / 大修	本项目批复或核准的项目投资额 / 路线起、终点 / 工程位置 / 路线长度 / 公路技术标准 / 设计行车速度 / 路基桥涵宽度 / 开工时间 / 计划完工时间等。		工程咨询 / 设计 / 施工				
2											
3											

- 说明: 1. 未列入本《通知》附件 1 参评项目清单、但符合《公路信用评价细则》参评范围要求的项目, 其相关参建单位提出申请后, 按项目管理隶属关系由省公路事务中心、省交通集团以及各地市交通运输局汇总并填写本表。请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前将申请表盖章扫描版 (pdf 格式) 和电子版 (word 或 excel 格式) 通过电子邮件报厅 (邮箱: huangjinyang@gd.gov.cn), 逾期不予受理。
2. 申请参评项目及单位须同时满足《公路信用评价细则》参评范围要求和资质要求, 且 2021 年度有实际工程量或工作量。
3. 申请参评单位填报的申请表, 以及项目有关立项批复、初步设计批复、施工图设计批复、中标通知书、开工令 (如有) 等证明材料扫描件随本表提交。
4. 本表页面不够可自行加页。

### 附件 3

#### (一) 2021 年度公路工程从业单位投标不良行为情况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序号	招标人名称	招标项目及内容	递交标书时间	评标（评审）时间	不良行为及其代码	涉及从业单位 （企业类型）

说明：1. 如果单个招标或者一类招标中有《公路信用评价细则》评价评定标准中所列的相应不良行为，且行为发生的时间（指评标时间或经主管部门核实确定并作出处理的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内的，即填此表并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前将汇总表盖章扫描版（pdf 格式）和电子版（word 或 excel 格式）通过电子邮件报厅（邮箱：huangjinyang@gd.gov.cn）。

2. 如招标过程中投标单位无所列不良行为可不用填写；资格后审的招标项目，投标人放弃投标未书面告知招标人的不计入不良行为。

3. 企业类型填公路设计、公路施工、公路监理、公路试验检测、公路材料供应。

4. 发生严重不良行为的请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5. 本表页面不够可自行加页。

## (二) 2021 年度公路工程从业单位其他不良行为情况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序号	涉及从业单位名称	不良行为及其代码	不良行为描述 (简要描述发生的不良行为情况)	备注

- 说明：1. 如果从业单位有《公路信用评价细则》评价评定标准中所列的相应其他不良行为，以及在省统一部署的重点建设工作中因从业单位原因未按要求完成相关考核任务或者项目标段质量、进度、安全等存在较严重不良行为，且行为发生的时间（指发生时间或经主管部门核实确定并作出处理的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即填此表并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前将汇总表盖章扫描版（pdf 格式）和电子版（word 或 excel 格式）通过电子邮件报厅（邮箱：huangjinyang@gd.gov.cn）。如无，则可不用填写。
2. 有发生其他不良行为的需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符合信用评价管理办法中的采信依据，包括通报、决定、调查处理结果、审计审查意见以及其他可以认定为其他不良行为的资料）。
3. 本表页面不够可自行加页。

### (三) 2021 年度公路工程从业单位良好信誉行为情况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序号	涉及从业单位名称	建设项目及标段	良好信誉行为描述	备注

说明：1. 从业单位有参与抢险救灾，或在省统一部署的重点建设工作中表现突出，且行为发生的时间（指主管部门作出书面认定的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内的，即填此表并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前将汇总表盖章扫描版（pdf 格式）和电子版（word 或 excel 格式）通过电子邮件报厅（邮箱：huangjinyang@gd.gov.cn）。如无，则可不用填写。

2. 本表页面不够可自行加页。

## 附件 4

# 广东省公路建设“示范标段”推荐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序号	建设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单位名称	项目施工标段总个数(包括土建、机电、交安)	推荐标段及施工单位名称	标段开工时间	标段取得的有关荣誉、奖励(劳动竞赛、标杆等)	备注

- 说明：1.本表适用于推荐 2021 年度在高速公路工程“品质工程”“绿色公路”等创建活动中表现突出的“示范标段”。请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项目上一级直接管理单位、有关地级市交通运输局汇总推荐情况并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前将汇总表盖章扫描版(pdf 格式)和电子版(word 或 excel 格式)通过电子邮件报厅(邮箱: huangjinyang@gd.gov.cn), 逾期不予受理。
- 2.项目施工标段总个数包括土建(含路基、桥涵、隧道、路面等)、机电、交安等标段, 不含房建、绿化等其它标段。
- 3.项目建设单位推荐的示范施工标段具体名额要求如下: (1)所辖施工标段 $\leq 10$ 个以内的, 推荐示范标段 $\leq 3$ 个; (2)所辖施工标段 $\geq 11$ 个且 $\leq 15$ 个的, 推荐示范标段 $\leq 4$ 个; (3)所辖施工标段 $\geq 16$ 个的, 推荐示范标段 $\leq 5$ 个。
- 4.省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广东交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及地级市市级路桥建设单位等上一级直接管理单位在所辖各项目建设单位推荐的所有示范标段中按 30%的比例推荐。
- 5.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针对所辖项目逐级推荐的示范标段进一步筛选推荐, 推荐的示范施工标段不超过 20 个; 各地市交通运输局针对所辖高速公路项目逐级推荐的示范标段进一步筛选推荐, 推荐的示范施工标段 $\leq 3$ 个。

## 附件 5

### 企业信用评价加分申请表（公示）

编号：

企业名称		建设项目 及标段	
加分行为 认定内容	<p>【说明：包括加分行为发生时间和人员、设备投入（投入人员多少、挖掘机×台、装载机×台、推土机×台、抢险时间等）简要介绍，有关应急抢险证明材料可附后。】</p> <p>申请加分分值：</p> <p>联系人：</p> <p>联系电话：</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施工企业签章）：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p>		
有关单位 证明意见	<p>是否同意；</p> <p>同意加分分值：</p> <p>联系人：</p> <p>联系电话：</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证明单位签章）：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p>		
备 注			

说明：1. 本表及有关信息将予以公示 5 个工作日后公告，请填报单位及有关证明单位对加分行为认定涉及的抢险救灾的真实性负责。

2. 如经核查不属实的，将对申请单位予以信用扣分，并通报有关审核单位。

3. 参与应急抢险救灾经地市或县（区）级人民政府或铁路建设主管部门或建设单位认可的需提供此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或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认可的应急抢险救灾的无需填报此表，仅需提供有关证明材料材料原件或加盖参评企业公章的扫描件。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省交通运输规划研究中心，省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省公路建设有限公司、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广东交通实业投资公司。